

要救一切相信的

黃希真長老

經文：羅 1:16

羅 1:16 「我不以福音為恥；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臘人。」

一. 什麼是福音？(約 3:16)

耶穌-神的兒子，降世為人，在十字架上擔當了眾人的罪孽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這福音是關乎萬民，是關乎你、我、他，大喜的信息。

二. 為什麼傳福音？

1. 人需要拯救

耶 17:9 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」

2. 耶穌的命令

太 28:19 「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」

三. 到哪裡傳福音？

徒 1:8 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；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

四. 如何傳福音？

太 28:19-20 「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

五. 傳福音的一些見證，印證耶穌同在的應許。

1. 藉著宣教士，福音傳到菲律賓深山裡的原住民、外蒙古的遊牧民族、柬埔寨的街童、泰北清邁市場的遊客。
2. 藉著創辦學校，福音傳到佻邦的學生、村民。
3. 藉著醫療車事工，福音傳到緬甸村莊的病人。
4. 藉著培植工人，泰北慄僮學生中心的學生到村莊傳福音、雲南的傳道人傳福音給少數民族。
5. 藉著電台廣播，Thru the Bible Radio 115 種語言的五年查經課程，福音傳到了地極。
6. 有人信而受洗，跟隨耶穌。印尼 Malang (回教的國家)、泰北苗村 (佛教的國家)、美國 Norco (來自中國的無神論者)